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6 月 1 日（星期五）上午 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
网址：<http://sns.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为加强投资者的沟通，便于投资者了解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定于 2018 年 6 月 1 日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将针对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现将投资者说明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形式召开，届时本公司针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

- 1、召开时间：2018 年 6 月 1 日（周五）上午 10:00—11:00。
- 2、召开地点：本次说明会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举行，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
- 3、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会人员

- 1、公司董事长、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2、交易对方代表；
-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代表。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 2018 年 6 月 1 日（星期五）上午 10:00—11:00 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通过“上证 e 访谈”栏目与公司参会人员互动交流，参会人员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2、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告后附的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方式，提前提出与本次说明会内容相关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4-87916065

联系传真：0574-87293786

电子邮箱：nbmnh@menovopharm.com

六、 其他事项

公司将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说明的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31 日